

竹書紀年集證

竹書紀年集證卷三十一

江都陳逢衡學

共王 懿王 孝王 夷王 厲王

共王

原註名繫

衡案史記作繫扈國語註恭王穆王之子  
恭王伊扈也韓怡曰伊繫皆語辭毛詩箋

伊皆  
作繫

元年甲寅

前編乙亥共王元年

春正月王卽位

史記周本紀穆王崩子共王緊扈立。志疑案世表及世本人表作伊扈此作緊字古通也。而竹書單名緊明是竹簡爛脫不可從。

四年王師滅密

周語恭王遊于涇上密康公從有三女奔之其母曰必致之于王夫獸三爲羣人三爲衆女三爲粲王田不取羣公行不下衆王御不參一族夫粲美之物也衆以美物歸女而何德以堪之王猶不堪况爾小醜乎小醜備物終必亡康公不獻一年王滅密

孫之騷曰康公密國之君姬姓也城陽淳于縣東北有密鄉括地志陰密故城在涇州鶉觚縣西東接縣城故密國也漢志密人國有囂安亭漢之陰密盟會圖云周圻內國宣王滅之此河南密也晉志密故周畿內

衡案此卽紂三十二年密人侵阮西伯帥師伐密之密蓋前此祇降於周師至其王時始滅其國以封同姓康公蓋姬姓之後非姬姓也其王去成康未遠焉得滅同姓諸侯之國

九年春正月丁亥王使內史良錫毛伯遷命

統箋案廣川書跋有毛伯敦皇祐中長安民得於渭  
上其銘曰毛伯內門立中庭右祝邠王呼內史冊命  
邠王曰邠昔先王旣命汝作邑今唯亂商乃命錫今  
據竹書共王九年春使內史良錫毛伯遷命遷古小  
篆作與劉原父以邠爲毛叔鄭董道以許慎顧野王  
書有鄠字呂忱以鄠爲周人名鄠省作邠亦猶遷省  
作迂也竹書康王十九年毛懿公薨穆王十二年有  
毛公班從伐犬戎三十七年毛伯遷敗荆人于泲遷

當是毛班子至是乃錫命爲二伯也

十二年王陟

前編十有一年王崩子薳踐位

懿王

原註名堅

元年丙寅

前編丁亥懿王元年

春正月王卽位

史記周本紀其王崩子懿王薳立懿王之時王室遂

哀詩人作刺。志疑案。躋字誤。索隱曰：一作堅，是也。各處皆作堅。

天再旦于鄭

孫之騷曰：再旦，夜再明也。春秋感精符曰：人主排斥，則日夜出。遂古篇云：白日再中，誰使然？今北斗不見，藏何所兮？

析疑待正。恒星不見，說者多疑。楊用修曰：此記日光不匿，列星不見。左傳以爲夜明是也。汲冢紀年書：天再旦，卽此也。書云：夜明則稱而不隱。書曰：再旦則曲。

而不中春秋書曰夜恒星不見聖人之文稱而隱曲  
而中於是爲不可及矣夜明五行志所云晝晦宵光  
是也漢武紀書有如日夜出蓋此類也綱目不達班  
氏之意增一字云有月如日夜出則謬矣

統箋案石氏曰日再出爲滲光其國有兵開元占經  
曰竹書懿王元年天再啟于鄭鄭當是京兆鄭縣今  
西安府華州也在府城東二百里古鄭城在城北  
一統志周時鄭桓公始封此其地亦名咸林或作棫  
林字近而譌也又按吳淑天賦曰驚鄭國之再旦注



引竹書紀年曰懿王元年天再旦于鄭據宣王二十二年始錫王子多父命其後爲鄭桓公乃始爲鄭國則再旦于鄭者京兆鄭縣也穆天子傳屢言王入于南鄭是也齊地記曰占者有日夜出于東萊故萊子立城以不夜爲名又漢殤帝延平一年天一夕再啟亦是類也

衡案天再旦卽呂氏春秋所謂有霄見是也見明理篇高誘註霄夜見明也又按管窺輯要云日再出再沒其分主兵

七年西戎侵鎬

統箋案詩六月侵鎬及方至于涇陽毛傳曰鎬也方也皆北方地名則此非鎬京也一統志涇陽故城在平涼府界漢初屬安定郡

十三年翟人侵岐

鄭環曰侵鎬已近平涼侵岐則密邇西京甘氏之占已驗此槐里所由遷也

十五年王自宗周遷于槐里

統箋案宗周鎬京也宋衷曰懿王自鎬徙都犬邱水

經注曰渭水又東逕槐里縣故城南縣故犬邱邑也  
周赧王都之秦以爲廢邱漢高祖三年改曰槐里今  
據竹書舊名槐里矣周既自鎬京遷此豈有天子之  
所都而不改犬邱之名乎又酈注赧王當作懿王括  
地志犬邱故城亦名廢邱在雍州始平縣東南十里  
卽周懿王所都地理通釋秦紀非子居犬邱周孝王  
分土爲附庸邑之秦莊公居其故西犬邱卽此也

衡案平王以前周無遷都之事謂有兩遷者非也

兩遷

謂穆遷南鄭  
懿遷槐里

夫穆王之居南鄭以築祗宮於此爲巡

幸計非遷也竹書紀帝堯八十九年作游宮于陶九  
十年游居于陶一百年陟于陶穆之祗宮大率類是  
是堯非去冀而遷陶穆亦非去鎬而遷南鄭也至若  
懿王之遷槐里則更有不然者是時西戎內侵大抵  
在岐豐左右懿王都鎬故自晏然何急急於遷若是  
哉王畿根本之地苟桑鞏固其去成康之世不過百  
餘年耳卜世三十卜年七百未必戎之能撼之也遷  
何爲也者且卽曰爲避戎翟計則當去鎬京而東焉  
得轉而西向以就敵哉攷史記秦本紀非子居犬邱

當孝王之世設使當懿王時已遷于此名曰槐里則沿至孝王之世豈反名犬邱乎况孝王乃懿王之弟

据世表是

懿王弟

而傳及者其卽位也不聞自槐里遷于某

處則犬邱又焉得爲非子之居案秦紀又云犬邱人言之周孝王孝王使主馬于汧渭考之紀年孝王八年事也是必當孝王未立之前非子已居犬邱牧畜矣豈不與懿王同處一域而且在周則名槐里在秦則名犬邱哉此真有斷斷不然者蓋槐里之遷爲赧王時事而輯紀年者誤入之懿王也前人考事不確

如世本註世紀前編俱云懿王徙都槐里豈悉本紀年而誤歟惟水經注云周赧王都之秦以爲廢邱亦曰舒邱此說甚當蓋赧王逼於秦而反寄寓于秦也統箋乃謂鄭注赧王當作懿王誤矣吾故曰平王以前周無遷都之事也又宋衛之間有犬邱另一地隱八年宋公衛侯遇于垂垂衛地傳作犬邱杜曰犬邱垂也卽襄十年孫蒯獲鄭皇耳于犬邱者又襄元年鄭子然侵宋取犬邱是犬邱介乎宋衛之間而與秦紀之所謂犬邱各異也

十七年魯厲公擢薨

史記魯世家厲公三十七年卒魯人立其弟具是爲獻公

二十一年虢公帥師北伐犬戎敗逋

孫之騶曰虢公虢仲之後地在成臯郡縣志孟州汜水縣古東虢國鄭之制邑漢成臯縣

統箋按漢書匈奴傳懿王時王室遂衰戎狄交侵詩人疾而歌之曰靡室靡家玃狁之故豈不日戒玃狁孔棘當是見有戎難重歌采薇之詩耳不然采薇小

雅之正豈始于懿哉

二十五年王陟

原註懿王之世與居無節號令不時挈壺氏不能其

其職諸侯於是攜德

統箋按周禮挈壺氏掌縣壺以水火守之分以日夜計縣壺以

爲漏分以日夜者異晝夜漏也又按齊風序東方未明刺無節也朝廷與居無節號令不時挈壺氏不能掌其職焉沈氏附註本此

前編二十有五年王崩其王之弟辟方立

孝王

原註名辟方



史記三代世表孝王方懿王弟。志疑案本紀孝王名辟方竹書人表同此誤脫辟字然與十六世祖同名可怪也。又孝王乃其王弟此誤以爲懿王弟亦猶人表誤以懿王爲穆王子也。

元年辛卯

前編壬子孝王元年

春正月王卽位

史記周本紀懿王崩其王弟辟方立。志疑案高圉之父名辟方是孝王與十六世祖同名矣殊不可解。

疑有誤

衡案孝王是懿王弟  
當從世表世家誤

命申侯伐西戎

統箋按秦本紀申侯言于孝王曰昔我先酈山之女  
爲戎胥軒妻生仲湑以親故歸周保西垂西垂以其  
故和睦則孝王以伐西戎命申侯者此也

五年西戎來獻馬

衡案此因申侯之伐也唐試帖有西戎獻馬題本此

七年冬大雨雹江漢水牛馬死

原註是年厲王生○韓怡  
曰厲王生于是年其言未

確果爾則厲王卽位時年甫十二豈遂知  
好利而近榮夷作夷宮而命榮夷落乎

衡案大紀云孝王之世大雹江漢水牛馬死蓋本此也牛馬死三字舊訛作註統箋本作大雨電江漢水誤案江漢迅疾發水其常今因冷極而冰而牛馬亦爲之凍死所謂急恒寒若是也

八年初牧于汧渭

孫本統箋牧下有馬字

史記秦本紀非子居犬邱好馬及畜善養息之犬邱人言之周孝王孝王召使主馬于汧渭之間馬大蕃息

孫之騶曰汧渭二水在隴州以東鄭氏譜曰秦者隴

西谷名于禹貢近雍州烏鼠之山堯時有伯繫者伯益  
佐禹治水舜命作虞官賜姓曰嬴周孝王使其末孫  
非子養馬于汧渭之間孝王爲伯繫能知禽獸之言  
子孫不絕故封非子爲附庸邑之子秦谷

九年王陟

前編十有五年王崩諸侯復立懿王太子燮

夷王

原註名燮

元年庚子

前編丁卯夷王元年

春正月王卽位

史記周本紀孝王崩諸侯復立懿王太子燮是為夷王。○志疑案人表獨以夷王名摺與諸書異恐訛

二年蜀人呂人來獻瓊玉

孫之騶曰呂氏春秋呂在宛縣西伯夷主西嶽之祀

水經注宛西呂城四嶽受封于呂郡國志汝南郡新

蔡縣有大呂亭故呂侯國也路史蜀之為國肇自人

皇其始蠶叢柏濩魚鳧各數百歲號蜀山氏最後乃

得望帝杜宇實爲滿捍蓋蜀之先也昔黃帝爲其子昌意取蜀山氏而昌意之子亦取于蜀山氏惟其後葉及高辛氏以其少子封蜀則繼之者也迨周見于牧誓地與秦接通典所謂巴賔彭濮之人秦惠王元年蜀人來朝八年使司馬錯伐滅之甘茂曰張儀西并巴蜀之地是也

賔于河用介珪

統箋按夏帝芒元年以元珪賔于河是古有是禮也介珪大圭也只有二寸曰介珪

三年王致諸侯烹齊哀公于鼎

公羊哀公烹乎周紀侯譖之

孫之騶曰鄭氏譜曰周武王封太師呂望于齊後世

哀公政衰荒淫怠慢紀侯譖之于周懿王

徐廣曰周夷王

使

烹焉齊之變風始作哀公名不辰周烹哀公而立其弟靜是爲胡公

統箋按齊世家癸公卒子哀公不辰立哀公時紀侯譖之周周烹哀公徐廣曰周夷王宋衷曰哀公荒淫田遊史作還詩以刺之也又哀公不辰世本作不臣

周本紀正義引紀年云夷王三年致諸侯剪齊哀公  
昴與今本異

六年王獵于社林獲犀牛一以歸

衡案社林一作杜林洪頤煊曰太平御覽八百

九十引作獵于桂林得一犀牛案桂林乃杜林之訛

孫之騷曰社林周地犀似水牛大腹卑脚

統箋按郭璞曰犀形似牛猪頭大腹痺脚黑色三角

一在頂上一在額上一在鼻上李東璧曰犀凡二種

山犀水犀有鼻額二角兕犀止有一角在頂郭云三

角傳訛也



七年虢公帥師伐太原之戎至于俞泉獲馬千匹

孫之騶曰後漢西羌傳穆王遷戎于太原夷王衰弱  
荒服不朝命虢公帥六師伐太原之戎至于俞泉獲  
馬千匹

統箋按通鑑註俞泉地名在太原府城西北

冬雨雹大如礪

衡案管窺輯要載漢安永初二年雨雹大如雞子三  
年雨雹大如雁子五行傳以爲聽不聰亦爲陰慘無  
恩之象蓋是時周室卑弱下堂而見諸侯又以紀侯

之譖而烹齊哀其爲失德多矣故春秋考異郵云刑  
殺無辜則天雨雹又京房曰凡雹過大人君惡聞其  
過也

楚子熊渠伐庸至于鄂

孫本脫  
此條

史記楚世家當周夷王之時王室微諸侯或不朝相  
伐熊渠甚得江漢間民和乃興兵伐庸揚粵至于鄂  
熊渠曰我蠻夷也不與中國之號諡乃立其長子康  
爲句亶王中子紅爲鄂王少子執疵爲越章王皆在  
江上楚蠻之地

統箋按杜預曰庸今上庸縣劉伯莊曰鄂地名在楚  
之西一統志鄂王城在武昌縣西南二里卽楚熊渠  
之子封國城也廣川書跋曰春秋時楚本熊穴後世  
以熊爲號

衡案前編夷王八年楚子熊渠伐庸揚粵至于鄂較  
紀年後一年

八年王有疾諸侯祈于山川

統箋按左傳至于夷王王愆于厥躬諸侯莫不並走  
其望以祈王身春秋釋例曰古人有祭祀無祈禱廢

禴則有之今據夷王八年王有疾諸侯祈于山川則  
是祈禱之事自夷王始也又按書金縢曰以旦代某  
之身周禮甸師職喪事代王受災眚魏鶴山曰代王  
受災眚乃是災禍之來欲代王受之卽今人不自殞  
滅之義

衡案太戊十一年命巫咸禱于山川又周官太祝掌  
六祈則祈禱之事自古有之非始自夷王也春秋釋  
例及統箋俱誤

王陞

前編十有六年王崩子胡踐位

孫之駮曰李善曰夷王立四年堯世紀云十六年崩

厲王

原註名胡

原註居彘有汾水焉又曰汾王

元年戊申

前編癸未厲王元年

春正月王卽位作夷官命卿士榮夷公落

史記周本紀夷王崩子厲王胡立厲王卽位三十年

好利近榮夷公大夫芮良夫諫厲王不聽卒以榮公

爲卿用事。志疑案厲王在位之年漢初已無可攷。故史公作表斷自共和而據本紀所書是三十七年流彘五十一年崩後儒皆從之其實此紀載芮良夫諫用榮夷公與召公諫王監謗二事俱國語文國語無年但云監謗之後三年王流于彘而已史公以良夫之諫繫于三十年外紀云好利非一年之事以召公之諫繫于三十四年未知何據竹書謂厲王十二年奔彘二十六年陟而以命榮夷公爲元年事監謗爲八年事外紀又謂厲王在位四十年恐俱難信

孫之駮曰榮國名夷諡也中候曰昌受符厲倡嬖期  
十之世權在相鄭元曰期十之世自文數之至厲王  
除文王爲十世也

統箋按夷宮厲王所作奉父夷王之宮周語厲王說  
榮夷公芮良夫曰夫榮公好專利而不知大難榮公  
若用周必敗既榮公爲卿士諸侯不享又按爾雅曰  
落始也鄭氏詩箋曰歌斯干之詩以落之是也

鄭環曰爾雅落始也按作夷宮倣穆之作昭宮未釋  
服而宴飲以落之與食稻衣錦何異且不與周公召

公芮伯落而與專利之榮夷終落流彘之兆見矣  
衡案榮夷公落落當是夷公之名如其王命毛伯遷  
宣王命魯世子戲之類不得作落成解蓋作夷宮以  
命榮夷公落猶穆王作昭宮以命辛伯餘靡也案墨  
子榮夷名終落與終字形相似故終訛爲落耳或曰  
落當作洛上脫去居字蓋錫榮夷公爲卿士而命之  
居洛事與宣王二十二年錫王子多父命居洛同洛  
在中州地與東南諸侯接壤故厲王特命榮夷公治  
之將以求貨財也未幾而楚人來獻龜貝以此越二



年而有徐戎侵洛之變以夷公在洛也實以民不堪命故挺而走險耳案武王十亂有畢公榮公晉語所謂重之以周召畢榮是也榮與周召畢竝稱當亦文王之子此夷公卽其後

楚人來獻龜貝

孫之騶曰古者貨貝而寶龜具有居陸居水居陸名  
茲居水名蝓

統箋按易曰十朋之龜大寶也蘇林曰兩貝爲朋漢書食貨志元龜岨冉長尺二寸直二千一百六十爲

大貝十朋公龜九寸直五百爲壯貝十朋侯龜七寸  
以上直三百爲公貝十朋子龜五寸以上直百爲小  
貝十朋是也楚世家當夷王之時熊渠甚得江漢間  
民和乃立其三子爲王及厲王之時暴虐熊渠畏其  
伐楚亦去其王則此來獻龜貝者蓋卽是熊渠也

三年淮夷侵洛王命虢公長父伐之不克

詩小雅漸漸之石維其高矣山川悠遠維其勞矣武  
人東征不皇朝矣漸漸之石維其卒矣山川悠遠曷  
其沒矣武人東征不皇出矣有豕白蹄烝涉波矣月

離于畢俾滂沱矣武人東征不皇他矣。○世本古義  
漸漸之石將士苦東征也竹書紀厲王三年淮夷侵  
雒王命虢公長父伐之不克是詩之作疑在此時也  
淮夷在東方故篇中有東征之語序云下國刺幽王  
也戎狄叛之荆舒不至乃命將率東征役久病于外  
故作是詩也按幽王東征之役史傳無所經見殆不  
足信申培說則直以爲桓王伐鄭將帥不堪勞苦而  
作彼但知鄭在周東而不知自西周視天下諸侯之  
國皆在東方所謂小東大東也况篇中山川悠遠之

語斷非指鄭可知

孫之騷曰墨子厲王染于纒公長公榮夷終或曰孰  
公長父卽詩皇父也孰或爲郭荀子任用讒夫不能  
制孰公長父之難厲王流于彘

齊獻公山薨

孫本無  
山字

衡案齊哀公烹于夷王三年又閔五年夷王陟再數  
至厲王五年僅得十年而齊世家哀公之後尙有胡  
公一代則謂獻公九年卒者是也再從厲王五年順  
數至十二年奔彘凡八年較世家獻公卒子武公壽

立九年周厲王出奔居錡少一年志疑謂世家獻公  
之年有脫誤疑是二十九年誤矣前編書齊獻公薨  
于厲王二十八年亦誤總緣周本紀厲王奔錡在三  
十七年故前後錯亂如此

六年楚子延卒

衡案楚世家熊渠立其長子康爲句亶王中子紅爲  
鄂王少子執疵爲越章王又云熊渠卒子熊摯紅立  
摯紅卒其弟弒而代立曰熊延世多疑之梁玉繩以  
左傳載有竄夔之摯遂謂熊渠有四子長摯次紅次

康次執疵然世家明云康爲長子何得列在第三卽左傳言摯有疾竄夔失楚亦未云是何君之嫡何得列爲熊渠長子鄭語孔晁注云熊繹元孫摯有疾楚人廢之立其弟延摯自棄於夔子孫有功王命爲夔子左疏已斥其無據矣宋均樂緯註云熊渠嫡嗣曰熊摯有惡疾不得爲嗣別居于夔是皆誤讀左傳而以世家之摯紅分爲二人故也譙周古史考又以摯與延爲熊渠之孫熊翔之子因謂熊渠卒子熊翔立熊翔卒長子摯有疾少子熊延立更不足據案熊渠

三子長母康康一作庸字之訛也次摯紅卽翔次執疵卽延當周夷王之時三子皆就封未幾母康死在熊渠先故不得嗣而摯紅襲位康以未立故未別置嘉名摯紅亦作襄紅音贄見索隱梁玉繩謂翔是紅之改名當是矣又謂熊摯紅爲兄弟二人不得稱熊摯紅豈未見索隱乎旣而熊摯紅卒則嗣位者當爲摯紅之子而爲執疵所弑故世家曰其弟弑而代立曰熊延其弟者摯紅之弟也所弑者摯紅之子也是史記本自明白說者俱欲以左傳有疾之摯附之則

不得不謂渠有四子甚且橫添熊翔一代于渠之後  
故輾轉滋誤如此今據竹書夷王七年楚子熊渠伐  
庸至厲王六年甫七年而熊延已卒中間又有摯紅  
卽位之年則楚已立三世矣若再有熊翔一代豈年  
壽皆若是短促歟

八年初監謗

周語厲王虐國人謗王邵公告曰民不堪命矣王怒  
得衛巫使監謗者以告則殺之國人莫敢言道路以  
目王喜告邵公曰吾能弭謗矣乃不敢言邵公曰是



鄣之也防民之口甚於防川川壅而潰傷人必多民亦如之是故爲川者決之使導爲民者宣之使言故天子聽政使公卿至於列士獻詩瞽獻曲史獻書師箴瞽賦矇誦工諫庶人傳語近臣盡規親戚補察瞽史教誨耆艾修之而後王斟酌焉是以事行而不備王不聽於是國莫敢出言

芮伯良夫戒百官于朝

衡案芮伯姬姓詩曰虞芮質厥成詹桓伯曰魏駘芮岐畢吾西土蓋久在西周邦域中矣後入爲王朝卿

士顧命次于冢宰奭之後孔傳曰司徒第二芮伯爲之此良夫蓋其後也逸周書芮伯稽古作訓納王于善政暨執政小臣咸省厥躬作芮良夫其言曰惟爾天子嗣文武業治亂信乎其行惟王暨爾執政小子攸聞又曰今爾執政小子惟以貪諛爲事下民胥怨弗堪戴上又曰惟爾執政小子其惟洗爾心改爾行以保爾居又曰爾執政小子不圖善偷生苟安爵以賄成賢智箝口小人鼓舌唯曰哀哉又曰惟爾小子飾言事王實蕃有徒王貌受之終弗獲用面相誣蒙

及爾顛覆爾自謂有餘我謂爾不足嗚呼芮伯之言  
可謂盡矣執政小子蓋卽指榮夷長父之輩詩經世  
本古義曰桑柔芮伯刺厲王也戒諭僚友之詞以諷  
切之案左文元年秦穆公引大風有隧章稱爲芮良  
夫之詩其說與序合又曰民勞召穆公刺厲王也皆  
戒同列之詞戒同列卽所以刺王也但所謂同列者  
必王所親信之人故末章曰王欲玉女又曰板凡伯  
刺厲王也切責僚友用事之人而義歸于刺王然則  
芮伯之心卽召穆凡伯之心也夫以二三老臣秉國

用事竟不能去宵小以成上治則王之好利有以中之也而卒流離奔竄于執政小子之手吁可畏哉

十一年西戎入于犬邱

衡案史記秦本紀秦仲立三年周厲王無道諸侯或叛之西戎反王室滅犬邱大駱之族又後漢西羌傳厲王無道戎狄寇掠乃入犬邱殺秦仲之族据此則犬邱爲秦地益信而懿王之遷槐里斷無是事矣

十二年王亡奔彘

水經汾水又南入河東界又南過永安縣西注彘縣

也周厲王流于彘卽此城也

春秋地名考畧厲王居于彘本禹貢岳陽也漢爲彘屬河東郡東漢改永安縣隋義寧初置霍山郡唐罷郡置呂州宋屬平陽府今爲霍州屬平陽州南有彘水有彘城東南有厲王墓

統箋按昭二十六年傳至于厲王王心戾虐萬民弗忍居王于彘韋昭曰彘晉地

國人圍王宮執召穆公之子殺之

統箋按左傳服虔註召穆公召康公十六世孫

○衡案康公薨于康王二十四年下距厲王十二年不過一百四十二年穆公焉得爲康公十六世孫乎

服虔

註誤

史記周本紀厲王出奔于彘厲王太子靜匿召公之家國人聞之乃圍之召公曰昔吾驟諫王王不從以及此難也今殺王太子王其以我爲讐而懟怒乎夫事君者險而不讐懟怨而不怒况事王乎迺以其子代王太子太子竟得脫

十三年王在彘共伯和攝行天子事

原註號曰共和○衛案號曰共和當是後

人援引史記誤註於此不知後世年號古無此法且和是共伯之名焉得又號曰共和乎

天運紹統按東晉傳云幽王既亡有臣名共伯和攝

行天子事非二相共和也通鑑所載厲王之後竹書  
所載幽王之後差五十七年蓋秦火後史籍不存而  
傳者謬矣其竹書之文疑爲可據

統箋按史遷以爲周召二公行政號共和非實錄也  
徐廣曰自共和元年歲在庚申訖敬王四十三年凡  
三百六十五年共和在春秋前一百一十九年劉恕  
作資治通鑑外紀起共和庚申至威烈王二十二年  
丁丑四百三十八年今據竹書厲王二年戊申則十  
三年爲共和元在庚申

衡案前編厲王三十有七年國人叛襲王王出居于  
毘召公周公行政是爲共和太子靖匿于召公之家  
庚申三十有八年共和行政此本史記周世家而誤  
也然遷史周召二公行政師古于人表已斥其無據  
豈仁山金氏未見此乎路史從竹書謂共和是共伯  
和非周召行政之號甚合然云流毘在厲王三十七  
年亦誤案共和攝行天子事與周文公總百官不同  
周公當成王諒闇之時爲冢宰耳非攝也共和則不  
然是時國人內崩天王流毘太子匿於召穆公冢非



有至德之人居守國政天下有不潰然渙然者耶蓋  
以其迹論之則有似乎干王位故諸書引紀年如周  
本紀索隱莊子讓王釋文以及古史並路史註俱作  
共伯和干王位殆亦約舉之辭而不知干王位與攝  
行天子事大相懸隔一則以天下無君而代理其事  
不但流彘之厲王可以免於害卽太子亦陰受其庇  
一則以天子蒙難而篡居其位不但四方侯國未必  
甘心帖服卽匿太子之召穆公亦必互相猜忌此亦  
事之無難顯斷者也夫以周公身爲成王叔父一旦

甫當國行政尙致流言四起而乃以才藝萬不如周公位望萬不如周公之其伯和遂令居攝至十四年之久而且厲王不疑諸侯不疑國人不疑召穆公不疑太子亦不疑竟聽其逍遙其首若未嘗攝行天子事者然豈非未干王位之明證哉然則論宣厲之間者信史記不如信竹書而論其伯之行者信諸書所引之紀年又不如信今本所載之紀年乃曰知錄闕史記二相爲共和之說又引紀年而申辨之云古者無天子之世朝覲訟獄必有所歸呂氏春秋言其伯

和修其行好賢仁周厲之難天子曠絕而天下皆來  
請矣此則天下朝乎其伯非其伯至周而攝行天子  
事也此言亦錯案汾王之奔係國人叛王非諸侯叛  
王也諸侯卽不朝王何至相率而朝其伯不亦周厲  
之間儼然二天子哉而尙謂周人無易姓之嫌其伯  
無僭王之議其誰信之孟康所謂入爲三公者其在  
此時乎

十四年玁狁侵宗周西鄙

衡案此條疑在宣王五年尹  
吉甫伐玁狁前錯簡在此

統箋案稽古錄以是年爲其和元年漢霍去病傳注

服虔曰葷允堯時曰熏鬻周曰獫狁秦曰匈奴宗周  
鎬京也

召穆公帥師追荆蠻至于洛

衡案此條疑在宣王五年方叔帥師伐荆蠻後錯簡在此

詩小雅四月維夏六月徂暑先祖匪人胡寧忍予秋  
日淒淒百卉俱腓亂離瘼矣奚其適歸冬日烈烈飄  
風發發民莫不穀我獨何害山有嘉卉侯栗侯梅廢  
爲殘賊莫知其尤相彼泉水載清載濁我日構禍曷  
云能穀滔滔江漢南國之紀盡瘁以仕寧莫我有匪  
鶉匪鳶翰飛戾天匪鱣匪鮪潛逃于淵山有蕨薇隰

有杞棗君子作歌維以告哀。○世本古義曰孝子歎  
征役而思祭也韓詩以爲歎征役也愚定屬此詩於  
厲王之世按柔柔之詩曰四牡騤騤旃旒有翩亂生  
不夷靡國不泯則當時征役繁興可知已又蕩之詩  
內爨于中國覃及鬼方鬼方荆楚之地此詩詠滔滔  
江漢南國之紀意卽爲覃及鬼方之事而發但史失  
傳耳衡案四月疑亦召穆公所作召與周同姓故呼  
先祖以警之也滔滔四句卽竹書追荆蠻之事  
末二句召  
公自謂也

孫之驟曰玉海云國語史伯曰南有荆蠻註云芊姓

之蠻鬻熊之後蠻芊蠻矣謂叔熊在濮從蠻俗也按  
詩云荆蠻叔向曰昔成王盟諸侯于岐陽楚爲荆蠻  
置茅蕝設望表與鮮牟守燎故不與盟荆蠻卽楚也  
春秋莊公世書荆僖元年乃書楚人伐鄭蓋始改爲  
楚

統箋按詩序曰瞻彼洛矣刺幽王也其詩曰瞻彼洛  
矣維水泱泱君子至止福祿如茨韎韐有奭以作六  
師毛傳曰韎韐所以代鞞也天子六軍疑當日召公  
帥師至洛國人美之而作是詩蓋當爲厲王時詩洛

竹書紀年  
卷三十一  
三

亦是東都之洛孔疏以洛爲漆沮非是竹書幽王六年王命伯士帥師伐六濟之戎王師敗逋尙且書之何得有帥師追荆蠻至洛而紀年于幽王時不一書乎

十六年蔡武侯薨

史記管蔡世家武侯之時周厲王失國奔彘共和行政諸侯多叛周武侯卒子夷侯立

孫之騶曰蔡文王子所封蔡州上蔡縣蔡叔始封也平王自上蔡遷新蔡縣今汝南上蔡縣故蔡國

楚子勇卒

衡案史記楚世家熊延生熊勇六年而周人作亂攻厲王厲王出奔彘熊勇十年卒弟熊嚴爲後今據紀年厲王六年楚子延卒十二年奔彘是勇立六年而周亂也又歷四年而勇卒是勇立十年卒也前編係之厲王四十一年誤

十九年曹夷伯薨

孫之騷曰曹姬姓文王子振鐸之後宅陶邱今興仁濟陰縣東北三十七里定陶故城鄭氏譜曰其封域



在雷夏荷澤之野

衡案史記曹叔世家夷伯二十三年周厲王奔于彘三十年卒弟幽伯疆立今據紀年夷伯薨于厲王十九年距奔彘七年是夷伯立三十年卒也前編係之厲王四十四年誤

二十二年大旱陳幽公薨

詩陳風宛邱。世本古義曰刺陳幽公也淫荒昏亂游蕩無度焉朱子謂陳國小無事實幽公但得諛惡故得游蕩無度之詩未敢信也愚按幽公非游蕩無

度何至得惡諡亦安在其不可信乎考史記幽公十二年周厲王奔于彘而竹書亦紀二十二年陳幽公薨則幽公之爲諸侯實在厲王之世

衡案史記陳世家幽公十二年周厲王奔彘二十三年幽公卒子釐公孝立今據紀年幽公卒在厲王二十二年較史記少一年前編係之厲王四十有七年誤

二十三年大旱宋僖公薨

衡案史記宋世家釐公十七年周厲王出奔彘二十

八年釐公卒子惠公覲立今據紀年僖公薨于厲王之二十三年上距奔莒十一年是僖公立二十八年卒也前編係之厲王四十八年誤

二十四年大旱杞武公薨

統箋按杞世家謀娶公當周厲王時生武公立四十七年卒今據竹書武公薨於厲王二十四年安得其父當厲王時乃生武公乎史誤

二十五年大旱楚子嚴卒

統箋按楚世家熊勇卒弟熊嚴爲後十年卒據竹書

當是七年史誤

二十六年大旱

統箋按詩序曰雨無正大夫刺幽王也鄭箋曰當爲  
刺厲王詩宗周既滅靡所止戾宗周鎬京也王流于  
彘無所安定也今據竹書厲王流彘以後二十二年  
至二十六年歲皆大旱故其詩曰降喪饑饉斬伐四  
國又曰戎成不退饑成不遂正大夫作雨無正之詩  
以刺之正厲王游旱時也子貢詩傳曰王室播遷大  
夫瞽御之臣賦雨無其極申培詩說曰雨無其極大

夫有不忠于王室者，誓御之臣閱之，而作劉元成曰：嘗讀韓詩有雨無極篇，比毛詩篇首多雨無其極傷我稼穡八字，則正厲王居彘連年大旱時詩也。若幽王卽位日食日暈震電隕霜一一書之，豈連年大旱而不書乎？鄭箋以爲刺厲王是也。

鄭環曰：雨無極猶云無雨大甚。

王陟于彘

統箋按厲王居彘十五年

周定公召穆公立太子靖爲王，共伯和歸其國，遂大雨。

原註：大旱旣久，廬舍俱焚，會汾王崩，卜于太陽，兆曰：

厲王爲崇周公召公乃立太子靖其和遂歸國和有

至德尊之不喜廢之不怒逍遙得志于共山之首

案衡

呂氏春秋慎人篇云許由虞乎穎陽共伯得乎共首高誘註共國伯爵也棄其國隱于共首山而得其志也不知出何書也畢氏沅曰按梁伯子云共伯值厲王之難攝政十四年乃率諸侯會二相而立宣王共伯歸其國得乎共首所謂消遙得志乎共山之首云爾安得有棄國隱山之事開春論註又以其伯爲夏時諸侯大誤盧云案誘時竹書紀年猶未出故云不知出何書而所言皆誤也

詩小雅都人士○世本古義曰周人思共伯和也按竹書紀年周厲王十二年王亡奔彘國人圍王宮執召穆公之子殺之十三年王在彘共伯和攝行天子

事二十六年大旱王陟于彘周定公召穆公立太子靖爲王其伯和歸其國遂大雨周宗亡而復存實賴其伯之力此詩之作當在其逍遙其山時故有行歸于周萬民所望之語

呂氏春秋適威篇厲王天子也有讐而衆故流于彘禍及子孫微召公虎而絕無後嗣

史記周本紀召公周公二相攝政號曰共和十四年厲王死于彘。志疑案以共和爲周召行政之號史公之單說也而韋注國語孔疏左傳及史通獨宗之

後儒竝依斯解其實不然昭廿六年傳云厲王戾虐萬民弗忍流王于彘諸侯釋位以間王政宣王有志而後效官則知厲宣之間諸侯有代王行政者矣周召本王朝卿士倘果攝天子之事不可言釋位別立名稱若後世之年號古亦無此法故顏師古以史公之說爲無據也考竹書紀年莊子讓王篇呂氏春秋開春篇及索隱引世紀正義引魯連子竝以共和爲共伯和其國伯爵和其名人表厲王後有共伯和其地近衛卽漢河內郡之共縣周時亦謂之共頭呂氏



春秋誠廉篇武王使召公盟微子于其頭之下是已  
古史從竹書路史有共和辨可互相證明蓋厲王流  
彘諸侯皆往宗其伯若霸主然其時宣王尙幼匿不  
敢出周召居守京師輔導太子及汾王沒而民厭亂  
太子年亦加長其伯乃率諸侯會二相而立之參核  
情實必是如此凡有言其伯至周攝政者有言其伯  
干位篡立者有言其伯卽衛侯者盡屬不經之談爾  
然竊怪史公以共和紀年大違春秋天王出居公在  
乾侯之義遂使逍遙其首之賢侯幾疑其與羿浞莽

卓等豈不誣哉夫厲以得罪於民流彘不返共和攝  
政王號固在也奈何削之史公作史往往有不可解  
處共和爲諸侯而取以紀元韓之武子趙之簡襄桓  
獻身爲大夫而紀其年于晉存百年之前惠帝不立  
本紀反以呂代劉觀斯衆論咸成乘越後此如孺子  
猶在班書附居攝之年中宗見存唐史著則天之紀  
它若宋呂祖謙大事記以義帝紀元劉氏外紀惑于  
漢人周公踐祚之說別列周公攝位七年豈非踵仍  
亂例耶歐陽公春秋論有言伊尹周公共和之臣嘗

攝矣不聞商周之人謂之王也此足定載筆之失

路史發揮夷王崩厲王立無道三十有七年王流于

彘共和十四年宣王立說者曰周室無君周公召公

共和王政故號之曰共和自史遷至溫公無異議也

敢問所安曰予不敢以爲然也夫厲王之時周公召

公非昔日之周召也予聞厲王之後有共伯和者修

行而好賢以德和民諸侯賢之人爲王官十有四年

天旱廬火歸還於宗逍遙共山之首宣王乃立

魯連子云

共伯名和好行仁義諸侯請立焉後歸于國得意共  
山之首莊子及呂氏春秋言共伯得志于共首卽其

人也司馬彪云共伯和修行而好賢厲王之難天子  
曠絕諸侯知共伯賢請立爲天子共伯不聽弗獲免  
遂卽王位一十四年天下大旱舍屋焚卜于太陽兆  
曰厲王爲崇召公乃立宣王共伯歸還于宗道遙得  
意于共邱山之首故汲冢紀年及世紀云共伯和干  
王位而史記亦謂共和十四年大旱火焚其屋伯和  
篡立故有大旱攻之諸書其事章著篡立者篡繼而  
立後世以竊奪爲篡者非矣按人表厲王後有共伯  
和孟康謂其入爲三公蓋周室無君和以三公攝政  
唯其日久故有火旱之變爾十三州志云共伯後歸  
國道遙得意于共山之首使其竊篡則宣王之立可  
能得志于共首哉共今衛之共城故漢之共縣隋日  
共城有故共城在東北百步有共山傳謂至共頭者  
字一作邨乃漢高帝八年封盧龍師爲共侯國又非  
詩之共國與叔段邑也按寰宇記厲王流彘諸侯請  
奉和行天子事十四年厲王崩共伯使諸侯奉王子  
靖立爲宣王共伯復歸于國共山在縣北十里其事  
益明水經注云卽共和之故國共伯旣歸帝政道遙

共山之上在國北  
故又曰共北山

向秀郭象援古之說以爲共和者

周王之孫也懷道抱德食封于共厲王之難諸侯立  
之宣王立乃廢立之不喜廢之不怒斯則得其情矣  
三墳補逸此竹書與史記大不相同處今無文字可  
憑難以臆斷但竹書始末甚明而史記以二相協理  
爲共和則文義誠似未通且前史絕無斯例羅泌路  
史辯頗得之讀者詳焉

孫之駮曰獨異志周厲王時北斗與三台並流不知  
其所厲王沒後兩主星復見

衡案路史註云人表厲王後有共伯和今案人表無厲王後三字又云孟康謂其入爲三公今本亦無豈羅萃所見漢書本有此而今本脫落歟案共和不當爲厲王後如謂是厲王後則亦厲王之子矣豈國人圍王宮殺太子而于太子之弟顧不加刃乎乃又從而聽其攝行天子事拱手協服而無異議萬無是理余疑共和或卽共王之後與厲王爲同曾祖之族故其封邑亦謂之共而子孫遂世爲共伯也三傳至和以厲王出奔遂入守王國因其平昔賢名素著故國

人安之而是時召穆公不預國政者以國人怨厲王之深方以其子代太子之死設一秉政當國泄漏其事則太子危而此身亦難保無意外矣故陰用事于內力爲保護儲貳而顯以其柄讓于王室懿親迨至十四年厲王陟後國人之忿怨已消太子之本根已固遂合諸侯而其立之而其伯亦以功成而退逍遙得志此其器量當不在周公下而司馬彪乃云諸侯知其伯賢請立爲天子其伯不聽弗獲免遂卽王位豈非亂道哉前編從史記謂厲王五十一年死于彘

其誤在以流彘之年爲三十七年而不流彘在十二年也當以竹書爲是

竹書紀年集證卷三十一終